**关于做好2016年度基础类和跨学科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选题征集工作的通知**

各相关学院：

为做好2016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基础类和跨学科类重大项目招投标工作，全国哲社规划办决定广泛听取社科界专家学者的意见和建议，公开征集这两类项目选题，现将选题征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征集内容**

基础类选题侧重研究对弘扬民族精神、传承中华文化具有重要作用的重大问题，国内外学术研究前沿和学科建设中的重大基础理论问题，以及基础性、公益性、专题性的学术资料库和数据库建设，力求具有原创性、开拓性、集成性和传世价值。跨学科研究类侧重研究具有明显文理（工、农、医）交叉特征的复杂性、综合性、前沿性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，应具有学科跨度大、创新性强的特点。

**二、基本要求**

拟定重大项目选题要坚持正确导向，具有明确的研究目标、鲜明的问题意识、厚重的学术分量和较强的创新价值，体现有限规模和突出重点的原则，着力推出具有重大社会影响的标志性成果。选题文字表述要科学、严谨、规范、简洁，一般不加副标题（可参阅历年重大项目立项课题）。选题应避免与已立项的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、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以及其他国家级重大项目重复。**凡以前提供过的选题此次一律不必再次推荐。**

**三、征集对象和选题数量**

主要面向中国社科院、教育部直属重点高校、中央党校、国家行政学院、省级社科院和党校、省属重点高校和重点研究基地、军队系统重点院校和研究机构等单位征集。教育部直属重点高校每个单位报送选题不超过8个，中国社科院各研究所、省级重点科研单位每个单位报送选题不超过3个。

**四、选题的产生和报送**

选题报送单位要结合自身研究优势和特色，组织专家学者进行充分论证和凝炼，确保选题的科学性和规范性。各类选题须填写《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选题推荐表》，附2000字左右的文字说明。

**五、选题的遴选和采用**

全国哲社规划办将组织相关领域专家学者对征集选题进行匿名评议，根据专家投票推荐情况遴选部分选题列入2016年度重大项目招标范围。凡被正式列入招标范围的选题拟定人和推荐单位，承诺同意对所拟选题进行公开招标、公平竞争，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。

**六、报送时间**

应征者请于**2016年3月25日前**将《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选题推荐表》的电子版发送至社科处电子信箱（skc@gxnu.edu.cn），主题标注“重大项目选题征集”字样。

未尽事宜，请与社科处科研科联系，联系电话5846433。

附件：[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选题推荐表](http://www.npopss-cn.gov.cn/NMediaFile/2015/0109/MAIN201501091023000057532124825.doc)

社会科学研究处

2015年12月28日